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8月4日，公司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通讯董事会的通知及《关于北京多功能厂部分资产转让与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北京多功能厂部分资产转让与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4位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且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1、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派出董事回避表决，表决情况：

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顾鑫、王学权、迟晓燕回避表决。截至2023年8月14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8张。董事会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多功能厂部分资产转让与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决议如下：

（1）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向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北京多功能厂机器设备类资产，交易价格为850,245,944元（含税）。

（2）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出租北京多功能厂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租金为84,851,447.85元/年（含税）。

（3）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该议案尚须提交福田汽车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派出董事不回避表决，表决情况：

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顾鑫、王学权回避表决。截至2023年8月14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9张。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北

京多功能厂部分资产转让与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决议如下：

(1) 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向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北京多功能厂机器设备类资产，交易价格为 850,245,944 元（含税）。

(2) 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出租北京多功能厂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租金为 84,851,447.85 元/年（含税）。

(3) 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该议案尚须提交福田汽车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北京多功能厂部分资产转让及租赁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3 号）。

（二）《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截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74 号）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四日